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水〔2016〕1146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广州同升船务有限公司从事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的批复

广州同升船务有限公司：

你司《国内水路运输行政许可申请表》收悉。根据《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2014年第3号令），经研究，同意你司扩大经营范围，从事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范围：国内沿海普通货船及油船海务、机务和安全与防污染管理。

请广州港务局加强对该司的行业监管，督促该司依法依规开

展相关经营活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交通运输部水运局，广东海事局，广州海事局，广州港务局，广州市工商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6年10月21日印发
